
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
关于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
可行权相关事项之
法律意见



杭州市秋涛北路72号三新银座大厦9楼

电话:0571-86508080 传真:0571-87357755 邮编:310020

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

关于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相关事项

之法律意见

德恒【杭】书（2016）第【06009】号

致：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安诊断”或“公司”）的委托，担任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专项法律顾问。本所律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2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3号》（以下简称“股权激励有关备忘录1-3号”）、《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股权激励（股票期权）实施、授予、行权与调整》（以下简称“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8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本所律师按照中国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查阅了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相关事项（以下简称“本次行权”）相关的文件和资料，并就本次行权有关事项向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必要的询问。

本法律意见书的出具依赖于公司向本所律师提供的文件和资料，本所律师在核查时已获得公司如下保证：公司向本所律师提供的与本次行权相关的所有文件

和资料均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所有复印件均与其原件一致，所有原件或复印件上的签名及盖章均真实有效；公司所提供的文件和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所律师仅根据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前发生或存在的有关事实及现行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对公司本次行权发表法律意见。

本法律意见书仅对公司本次行权相关法律事项的合法合规性发表意见，不对本次行权授予事项所涉及的标的股票价值、考核标准等方面的合理性发表意见，亦不对本次行权涉及的会计、财务等非法律专业事项发表意见。

本法律意见书仅供公司本次行权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允许，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本所律师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公司本次行权的必备法律文件之一随同其他申请材料一起上报或公开披露，并依法对本法律意见书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所律师根据前述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我国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对公司本次行权所涉及的有关事实进行了核查和验证，现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一、本次行权的决策程序

1. 2016年6月1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认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满足，同意公司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254名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共计391.9507万份期权，行权价格为5.9元。

2. 2016年6月14日，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通过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期可行权事项的审核意见，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的254名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行权期绩效考核达标，其作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行权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同时，公司的整体业绩亦符合《股

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首次授予期权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因此同意公司向激励对象以定向发行公司股票的方式进行行权。

3. 2016年6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监事会会议，与会监事对公司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认真核实，认为：本次可行权的254名激励对象行权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同意公司向254名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行权期（2016年5月2日至2017年5月1日）行权，可行权数量为391.9507万份。

4. 2016年6月14日，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行权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及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未发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规定的不得行权的情形。经核查，公司股票期权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三个行权期的254名激励对象均满足《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行权条件，其作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格、有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各激励对象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包括行权期限、行权条件、行权价格等事项）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侵犯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承诺不向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提供贷款、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本次行权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行权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长期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并分享公司业绩成长所带来的价值增值。一致同意254名激励对象在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三个行权期内行权。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就本次行权履行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程序，符合《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行权的条件

1. 根据公司提供的文件资料和说明，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符合《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七条、《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第五章第五条第（一）款第 1 项的行权条件：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

（3）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 根据公司提供的文件资料和说明，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符合《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八条、《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第五章第五条第（一）款第 2 项的行权条件：

（1）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员；

（2）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

（3）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形；

（4）公司董事会认定其他严重违反公司有关规定的。

3.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3]第 610051 号《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 610140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15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21.31%，高于《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 13.50%的净资产收益率；2014 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74,794,712.57 元，2012 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0,187,693.38 元，2015 年较 2012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增长率为 190.42%，高于《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 120.00%的增长率，满足行权条件。

4.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1]第 10673 号《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2]第 111675 号《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3]第 610051 号《审计报告》首次股票期权授予日前三会计年度（2010 年至 2012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平均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平均净利润分别为 44,935,760.34 元和 42,963,271.78 元。根

据信会师报字[2016]第 610140 号《审计报告》，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期行权等待期 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174,794,712.57 元和 161,803,622.57 元，均高于授予日前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为负，满足行权条件。

5. 根据公司提供的相应文件资料和说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 254 名激励对象 2015 年绩效考核达到考核要求，满足行权条件。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行权满足《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行权条件。

三、本次行权安排

1.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股票，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 A 股普通股。

2. 本次行权激励对象及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

序号	姓名	所属公司	第三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份）	占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总数的比例（%）
1	钟杰	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8785	0.99%
2	马颖江	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1028	0.79%
3	陈宇霞	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3271	0.59%
4	陶钧	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3270	0.59%
5	张孝永	山西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23270	0.59%
6	刘艳平	山西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2101	0.31%
7	胡伟	山西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0859	0.28%
8	王敏	杭州迪安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8689	0.22%
9	朱金良	杭州迪安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1028	0.79%
10	王江	杭州迪安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3271	0.59%
11	汪子伟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38785	0.99%
12	李素珍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34132	0.87%
13	周玉英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8687	0.22%
14	陈立红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26374	0.67%
15	高岚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23271	0.59%
16	杨梅丽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23270	0.59%
17	虞闰六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23270	0.59%
18	田晓静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23270	0.59%
19	付君菊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20167	0.51%

20	张继华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20167	0.51%
21	林美琴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20167	0.51%
22	郑燕山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20167	0.51%
23	龚伟胜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5514	0.40%
24	吴高伟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5514	0.40%
25	马新义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0858	0.28%
26	赵敏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0860	0.28%
27	孙瑜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0860	0.28%
28	耿金花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0861	0.28%
29	钱伟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0859	0.28%
30	钱雅琴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0859	0.28%
31	王珂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0861	0.28%
32	陈宝萍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0861	0.28%
33	陈莎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0859	0.28%
34	柳强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0859	0.28%
35	普智飞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0859	0.28%
36	李航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0859	0.28%
37	杨梅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0859	0.28%
38	陈世慧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0861	0.28%
39	成燕君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0859	0.28%
40	郭斌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0861	0.28%
41	华靓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0859	0.28%
42	沈敏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0861	0.28%
43	徐明礼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0859	0.28%
44	张红芬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0861	0.28%
45	张佳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0861	0.28%
46	吕江峰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0861	0.28%
47	周耀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8687	0.22%
48	张可宝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8687	0.22%
49	熊红文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8687	0.22%
50	潘化荣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8689	0.22%
51	丁晓妃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8689	0.22%
52	姜建军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8689	0.22%
53	赵志婷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8687	0.22%
54	刘林正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34130	0.87%
55	张爱龙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8687	0.22%
56	张晓凤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8687	0.22%
57	辛小亮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8689	0.22%
58	陈婧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8689	0.22%
59	冯兰君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8689	0.22%
60	单汉明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8689	0.22%
61	黄建宏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8689	0.22%
62	于俊杰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8687	0.22%

63	盛晓明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5585	0.14%
64	徐晓峰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5584	0.14%
65	赵志行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5584	0.14%
66	张贵阳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5584	0.14%
67	徐婉婧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0861	0.28%
68	从修礼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8689	0.22%
69	钟玥晟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23270	0.59%
70	许春霞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0861	0.28%
71	董小卫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5514	0.40%
72	李祖壬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20167	0.51%
73	姚传康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20167	0.51%
74	俞文斌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38785	0.99%
75	杨双喜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23270	0.59%
76	许周统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23270	0.59%
77	林静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5514	0.40%
78	蔡教正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0861	0.28%
79	石焰焰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0861	0.28%
80	方经在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0861	0.28%
81	王彤锋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8689	0.22%
82	叶鑫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26375	0.67%
83	谢红波	长沙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20167	0.51%
84	李栋梁	长沙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5585	0.14%
85	陈萍	长沙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9	0.22%
86	詹崧	浙江迪安司法鉴定中心	23270	0.59%
87	邱启莹	浙江迪安司法鉴定中心	15514	0.40%
88	刘丽	浙江迪安司法鉴定中心	10861	0.28%
89	袁涛秀	浙江迪安司法鉴定中心	10861	0.28%
90	赵丽丽	浙江迪安司法鉴定中心	10861	0.28%
91	韩立峰	浙江迪安司法鉴定中心	10859	0.28%
92	范振华	浙江迪安司法鉴定中心	10861	0.28%
93	应燕	浙江迪安司法鉴定中心	8687	0.22%
94	陈飞	浙江迪安司法鉴定中心	23270	0.59%
95	刘静	浙江迪安司法鉴定中心	8689	0.22%
96	胡妙申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155142	3.96%
97	陈丽华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20167	0.51%
98	张音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15514	0.40%
99	唐艳萍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10861	0.28%
100	吾建平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10861	0.28%
101	汪琴琴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10861	0.28%
102	曾秋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10861	0.28%
103	申洁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31029	0.79%
104	孔万良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10859	0.28%
105	王坚明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10861	0.28%

106	戴省飞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10861	0.28%
107	饶尧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8689	0.22%
108	徐小伟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8687	0.22%
109	刘瑞红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8689	0.22%
110	宋苏青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15514	0.40%
111	陈蕾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8689	0.22%
112	陈美正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23270	0.59%
113	陈南军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26375	0.67%
114	梁林洁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8689	0.22%
115	吴珍荣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34132	0.87%
116	吴建国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23271	0.59%
117	沈浩宇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15514	0.40%
118	陈亮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8689	0.22%
119	陈美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23271	0.59%
120	陈明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23270	0.59%
121	李莎莎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23270	0.59%
122	隆莉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23271	0.59%
123	程良英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20167	0.51%
124	张婷婷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20167	0.51%
125	张强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10861	0.28%
126	邓利辉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8689	0.22%
127	程新定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8689	0.22%
128	杨毅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8687	0.22%
129	徐晓凤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8687	0.22%
130	俞竹奇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8687	0.22%
131	郑宁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20167	0.51%
132	郭颖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23271	0.59%
133	沈顺敏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23270	0.59%
134	熊晓明	南京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31029	0.79%
135	冯涛	南京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23270	0.59%
136	徐永飞	南京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61	0.28%
137	管京	南京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23271	0.59%
138	瞿腊芬	南京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23271	0.59%
139	陈子祥	南京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8617	0.47%
140	刘宁	南京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5514	0.40%
141	张佃乾	南京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61	0.28%
142	范学波	南京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59	0.28%
143	徐健	南京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61	0.28%
144	吴庆花	南京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61	0.28%
145	张文川	南京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61	0.28%
146	沙倩	南京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9	0.22%
147	许红亮	南京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7	0.22%
148	张娟	南京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7	0.22%

149	王登峰	南京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9	0.22%
150	邢艳	南京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7	0.22%
151	陈刚	南京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9	0.22%
152	张小利	南京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7	0.22%
153	王倩	南京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9	0.22%
154	方涛	南京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9	0.22%
155	杨茹富	南京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20167	0.51%
156	袁永春	南京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5514	0.40%
157	黄秀莉	南京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59	0.28%
158	贾付涛	南京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9	0.22%
159	闫陆超	南京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7	0.22%
160	丁超	南京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9	0.22%
161	阚晓丽	南京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9	0.22%
162	王东海	南京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9	0.22%
163	周光辉	昆山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7	0.22%
164	陈明佳	昆山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9	0.22%
165	叶雲	昆山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5584	0.14%
166	盛伟	昆山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61	0.28%
167	赵洪丽	沈阳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31028	0.79%
168	韩秀珍	沈阳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26376	0.67%
169	黄海波	沈阳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5514	0.40%
170	李春江	沈阳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59	0.28%
171	戴秋实	沈阳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59	0.28%
172	赵传贤	沈阳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7	0.22%
173	潘建社	佛山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34132	0.87%
174	戴宁榆	佛山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61	0.28%
175	林德根	佛山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61	0.28%
176	谢建斌	佛山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61	0.28%
177	余昌成	佛山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61	0.28%
178	廖锦通	佛山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5585	0.14%
179	路秀芬	天津迪安执信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26376	0.67%
180	孙震	天津迪安执信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5514	0.40%
181	汤功华	武汉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26375	0.67%
182	陈桂兰	武汉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26374	0.67%
183	董明国	武汉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8618	0.48%
184	肖娜	武汉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59	0.28%
185	周敏	武汉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61	0.28%
186	熊小龙	武汉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7	0.22%
187	洪耀武	武汉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5514	0.40%
188	陈焱	武汉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9	0.22%
189	侯伟明	武汉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26374	0.67%
190	彭继朝	武汉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61	0.28%
191	陆永绥	温州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26376	0.67%

192	徐芳	温州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7	0.22%
193	陈佳理	温州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9	0.22%
194	王静波	温州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9	0.22%
195	杨春明	温州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7	0.22%
196	王绍波	温州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5514	0.40%
197	高晶	黑龙江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5514	0.40%
198	卜依蒙	黑龙江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61	0.28%
199	刘涛	黑龙江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59	0.28%
200	侯晓明	黑龙江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61	0.28%
201	孙伟	黑龙江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9	0.22%
202	吕明霞	黑龙江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9	0.22%
203	于嘉屏	上海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38785	0.99%
204	辛海兰	上海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31028	0.79%
205	陈家林	上海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26375	0.67%
206	李艳梅	上海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26376	0.67%
207	靳华	上海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23271	0.59%
208	杨德华	上海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5514	0.40%
209	朱爱红	上海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5514	0.40%
210	刘岑岑	上海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61	0.28%
211	黄英	上海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61	0.28%
212	茅超美	上海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61	0.28%
213	吴清辉	上海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61	0.28%
214	吴萍萍	上海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61	0.28%
215	李丽	上海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61	0.28%
216	张淇慧	上海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61	0.28%
217	陆桂琴	上海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59	0.28%
218	谢振华	上海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9	0.22%
219	朱正琴	上海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7	0.22%
220	韩敏	济南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31028	0.79%
221	郭涛	济南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26376	0.67%
222	刘宁	济南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23271	0.59%
223	刘巧胜	济南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20167	0.51%
224	张京海	济南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0859	0.28%
225	路然	济南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0861	0.28%
226	张登基	济南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0859	0.28%
227	徐栋	济南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8687	0.22%
228	张喜燕	济南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8687	0.22%
229	林志刚	济南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5585	0.14%
230	刘福英	北京迪安临床检验所有限公司	23270	0.59%
231	张伟	北京迪安临床检验所有限公司	15514	0.40%
232	梁尚华	北京迪安临床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61	0.28%
233	景建瑜	北京迪安临床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59	0.28%
234	李晓雯	北京迪安临床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59	0.28%

235	李婷婷	北京迪安临床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59	0.28%
236	李涛	北京迪安临床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61	0.28%
237	刘海飞	北京迪安临床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61	0.28%
238	王玲云	北京迪安临床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59	0.28%
239	钱双柱	北京迪安临床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9	0.22%
240	贾更凡	北京迪安临床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9	0.22%
241	张志伟	北京迪安临床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7	0.22%
242	王全刚	北京迪安临床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9	0.22%
243	郝思洋	北京迪安临床检验所有限公司	10859	0.28%
244	蔡玲玲	北京迪安临床检验所有限公司	23270	0.59%
245	姜红兵	北京迪安临床检验所有限公司	34132	0.87%
246	仲任	北京迪安临床检验所有限公司	20167	0.51%
247	唐汝波	北京迪安临床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9	0.22%
248	廖芳波	北京迪安临床检验所有限公司	8689	0.22%
249	王强	重庆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26375	0.67%
250	岳俊军	重庆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26376	0.67%
251	易琳	重庆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23270	0.59%
252	孙颖	重庆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23270	0.59%
253	廖秀利	重庆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23270	0.59%
254	刘兆瑛	合肥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5514	0.40%
合计			3,919,507	100%

3. 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人民币 5.9 元。

4. 本次股票期权行权期限：公司拟采用集中行权模式，由公司统一向有关机构申请代为办理行权事宜，行权期限为 2016 年 5 月 2 日至 2017 年 5 月 1 日。

5. 可行权日：可行权日必须为计划有效期内的交易日，但不得为下列区间日：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至公告后 2 个交易日内，因特殊情况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30 日起算；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至公告后 2 个交易日内；

（3）重大交易或重大事项决定过程中至该事项公告后 2 个交易日；

（4）其他可能影响股价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起至公告后 2 个交易日。

上述“重大交易”、“重大事项”及“可能影响股价的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

6. 参与本次行权的副总裁胡妙申先生系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告日前 6 个月内没有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可行权数量、行权价格和行权期限均符合《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行权履行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程序，行权条件已满足，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四份，经本所盖章并经承办律师签字后生效。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相关法律意见》之签署页)

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_____

夏勇军

经办律师：_____

何飞燕

经办律师：_____

徐利利

2016 年 6 月 15 日